

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黑教科规办〔2023〕1号

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组织申报 2023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 规划课题的通知

各市(地)教育科学规划办, 各大中专院校, 厅机关及有关厅直单位:

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启动了 2023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。现就我省做好申报组织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1. 本年度实行网络申报。“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”(<https://202.205.185.227/>, 以下简称平台) 中的“项目申报系统”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, 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。

2. 我省申请人及所在单位网上集中申报和审核提交时间为

2023年5月5日至5月25日。5月26日至6月5日为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推荐评审时间，在此期间不再受理申报。请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申报、审核、报送材料等相关工作，因错过受理时间、未按要求操作系统造成的责任由相关人员自行承担。

3. 为了方便申报，申请人需先下载附件，填写《申请书》(或《投标书》)和《活页》电子稿，特别是重点做好“课题设计论证”和“研究基础”部分的准备，其他基础数据部分也要准确撰写，填写的草表不能直接上传，各项表格准备完成后再上平台进行申报。

4. 申请人在平台上填写完成后导出《申请书》，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全文扫描在一个文档中，与PDF版本的《活页》一起提交到平台上。申报单位完成本级资格审查及提交后，要同时将系统生成的本单位汇总表打印盖章、扫描后发送至省规划办电子邮箱(hljghb2013@163.com)。

5. 申报所有类别项目/课题的《申请书》、《活页》和《申报数据汇总表》均无需寄送纸质版。待立项公布后，已立项项目/课题需提交1份带有负责人及成员签名、单位盖章的纸质申报材料至省教育科学规划办。

6. 未在平台上注册过的课题申请人所在单位，需要先平台进行单位注册，单位注册得到省规划办审批通过后，申请人才能在平台上进行个人注册，个人注册通过所在单位审核后即可进行在线申报。

7. 联系方式：赵亮 0451—82456279 或 13030018191

办公地点：哈尔滨市南岗区和兴路 133 号主楼 506 室

附件：1. 2023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常见问题答疑

2.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论证活页

3.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书

4. 2023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投标书

5. 2023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指南

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6 日

办公室

黑龙江教师发展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6 日印发
